

山东中医药大学部门文件

校教字〔2022〕2号

关于印发《山东中医药大学 课程教学大纲管理办法》的通知

各部门、各单位：

《山东中医药大学课程教学大纲管理办法》已经学校研究决定，现予以印发。请结合工作实际，认真贯彻执行。

山东中医药大学教务处

2022年4月11日

山东中医药大学课程教学大纲管理办法

第一章 总 则

第一条 教学大纲是课程教学的指导性文件，它以系统和连贯的形式，按章节、条目或项目叙述该课程的主要内容，规定学生必须掌握的理论知识和实践操作技能，规定教学目的、任务、进度和方法等基本要求。

第二条 教学大纲是执行人才培养方案、实现人才培养目标的重要教学指导性文件，是组织教学、课程考核、选用教材、教学评价和教学管理的主要依据。

第三条 教学大纲应明确规定课程在专业教学计划中的地位 and 作用，依据学科的知识系统与有关先行课、后续课之间的联系，确定各章、节或各实验实训项目的基本内容、重点和难点，并反映本学科的新成就和学科发展的方向。

第二章 指导思想和基本原则

第四条 教学大纲的制定应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符合党和国家教育方针政策，适应我国对培养社会主义建设者与接班人的需求，体现高等教育基本规律和现代教育教学改革要求。

第五条 教学大纲的制定应根据本科培养方案的规定和人才培养目标，在注重基本理论、基本知识和基本技能教学的同时，突出学生的创新精神与实践能力的培养与提高。

第六条 制定教学大纲的基本原则是：

1. 符合社会主义办学方向，坚持培育和弘扬社会主义核

心价值观，将价值观引导有效融入到知识传授和能力培养教学活动中，促进各类课程与思想政治理论课同向同行、协同育人；

2. 符合专业人才培养方案对本门课程的要求，重视课程思政教育，注重学生知识、能力和素质的全面发展；

3. 服从课程结构及教学安排整体需求，贯彻“少而精”原则，注重各相关课程的内在联系，及时跟踪科学研究和学科发展前沿动态；

4. 注重相邻课程的有机联系，互补互促，避免遗漏与重复；

5. 教学内容选择和编排要符合教学规律和认知规律，按照学科知识的逻辑结构编排教学内容，做到重点突出，难点分散，深入浅出，循序渐进。

第七条 有教育部统一规定教学大纲的课程，按照统一的大纲执行。所有使用马工程教材的课程，应按照马工程教材管理要求进行编订。

其它课程的教学大纲应参考教育部各专业教学指导委员会的指导意见、行业准入资格考试大纲及毕业后继续教育要求。

第三章 要求与程序

第八条 每门课程在开课前都必须制定完备的教学大纲，没有教学大纲的，一律不准开课。

第九条 凡课程内容有较大变动、学时学分有调整的，必须重新修订教学大纲。

第十条 教学大纲应力求文字严谨、简明扼要，名词术语规范。课程名称等基本信息要与全程培养方案完全相符。同一门课程，如果学分不同，应分别制定相应的教学大纲。独立开设的实验实训课程及包含在理论课中的实验实训项目要单独制定教学大纲。

第十一条 课程所属学院（单位）负责教学大纲的编写及审核工作。教学大纲的编制成员由课程负责人、优秀教师等组成；教学大纲由教研室负责初审，实验实训项目设置及教学大纲应征求实验室主任的意见，学院（单位）本科教学指导委员会负责审定；由教研室主任和分管本科教学院长签字盖章后报教务处、实验室管理处备案。

第四章 内容与格式

第十二条 教学大纲应积极汲取课程改革研究新成果和学科专业的新知识、新内容，深入挖掘课程内容及教学方式中蕴含的思政教育资源，重构教学内容，更新教学方法，改革考核评价方式，塑造线上线下混合教学新常态。

第十三条 教学大纲的基本内容包括：课程基本信息、教学目标、基本要求、各教学环节学时分配、教学内容、重点、难点、课程考核要求、复习思考题、教材、教学参考书及线上教学资源等。

第十四条 理论教学大纲具体格式要求如下：

1. 基本信息。包括课程名称、课程代码、学时、学分、适用对象、课程简介等。

（1）课程名称：本课程在人才培养方案中的名称；

(2) 课程代码：本课程在人才培养方案中的代码；

(3) 总学时、理论学时、实验实训学时：本课程的总学时以及相应的课堂讲授和实验实训学时；

(4) 学分：本课程的学分；

(5) 适用对象：本课程适用的专业、年级等；

(6) 课程简介。介绍本课程的主要内容以及学生通过学习本课程后所能掌握的分析问题和解决问题的能力，200字左右。

2. 课程的性质、目的和要求。写明本课程在人才培养过程中的地位及作用，学生通过学习该课程后在知识、素质和能力等方面应达到的要求。所有课程均应写明确思政教育目标与要求。

3. 课程教学内容和课时安排。以“章”为单位说明本章节的主要内容及重点、难点和思考题，并写明本章课程思政映射点，即课程内容蕴含的思想政治教育元素及其承载思想政治教育功能。

4. 教学方法。写明本课程采取的授课方法。应注重现代信息技术和教育教学的深度融合，充分发挥线上教学优势，构建线上线下混合教学新模式。突出学生的中心地位、教师的主导作用，结合课程内容及学科特点，开展PBL教学、探究式、研讨式学习等多种教学方法改革。

5. 成绩考核方法。写明本课程的考核方式、要求等。要求严格按照学校相关规定拟定考核方式和要求，侧重考核学生利用所学知识综合分析和解决实际问题的能力。为了发挥

好考核的导向作用和效果，应注意平时考核环节。应关注课程思政教育效果，体现考核内容的德育化。

6. 与其它课程的联系与分工。指出本课程的先修课及后续课，提出本课程在教学内容及教学环节等方面与相关课程的联系与分工。

7. 学时分配。要求以表格方式说明各章的学时分配。

8. 教学资源。列出使用的教材、实验指导书及教学参考书的书目、主编、出版单位、出版时间、标准书号（ISBN）及参考文献等信息。有马工程教材的课程必须确保使用马工程教材；其它课程优先选用国家级规划教材、精品教材、面向 21 世纪教材等优秀教材。列出线上学习资源等。

第十五条 实验实训教学大纲具体格式要求如下：

1. 基本信息。包括课程名称、课程代码、学时、学分、适用对象、课程简介等。

（1）课程名称：本课程在人才培养方案中的名称；

（2）课程代码：本课程在人才培养方案中的代码；

（3）实验实训学时：本课程的实验实训学时；

（4）学分：本课程的实验实训学分；

（5）适用对象：本课程适用的专业、方向、年级等；

（6）课程简介。介绍本课程的主要内容以及学生通过学习本课程后所能掌握的分析问题和解决问题的能力，200 字左右。

2. 课程的性质、目的和要求。写明本课程在人才培养过程中的地位及作用，学生通过学习该课程后在实践操作能力、

知识、素质等方面应达到的要求。

3. 内容及学时分配。以表格方式列明课程所包含的实验实训项目名称及学时分配。

4. 实验实训项目。以“项目”为单位说明本项目的性质、学时、目的要求、实验分组、主要内容及重点难点、主要仪器设备及实验材料。

5. 教学方法。写明本课程采取的授课方法。应突出学生的中心地位和教师的主导作用，注重现代信息技术和教育教学的深度融合，可利用虚拟仿真等线上实验教学资源，构建线上线下混合教学新模式。

6. 成绩考核方法。写明本课程的考核方式、要求等。要按照学校相关规定拟定考核方式和要求，侧重考核学生实践操作技能以及利用所学理论知识综合分析实验结果、解决实际问题的能力。应注重采用多元考核方式，充分发挥考核的导向作用。

7. 教学资源。列出使用的实验教材及教学参考书的书目、主编、出版单位、出版时间、标准书号（ISBN）及参考文献等信息。列出线上学习资源等。

第五章 执行与管理

第十六条 课程教学大纲是组织课程教学活动的依据，为保证课程教学的严肃性、稳定性，教学大纲一经批准后，任课教师必须严格执行，不得随意改动。

第十七条 任课教师应当按照教学大纲合理安排教学进度和教学内容，选择教材和教学参考书，开展教学活动。在

保证教学大纲基本要求前提下，任课教师可根据教学具体情况对课程内容作适当调整，但须经所在学院（单位）批准并报教务处、实验室管理处备案后方可进行。

第十八条 课程教学大纲属于学校教学基本文件，由教务处、实验室管理处、各学院（单位）及教研室分别保管。

第十九条 各学院应对任课教师执行教学大纲的情况进行经常性检查，确保教学大纲的贯彻执行。任课教师如有违反，将按学校教学事故处理的相关规定进行处理。

第六章 附则

第二十条 本办法自发布之日起施行，由教务处、实验室管理处负责解释。原《山东中医药大学课程教学大纲管理规定》（校教字〔2015〕27号）同时废止。

- 附件：1. 理论教学大纲示例一
2. 理论教学大纲示例二
3. 实验（实训）教学大纲格式